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李佩真

電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信箱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1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6001842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114年度三日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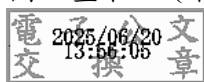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，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時間為114年7月15日（星期二）至114年7月17日（星期四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；特別邀請國內具豐富實務團體經驗之學者專家帶領，詳細資訊請見附件
- 四、上述工作坊錄取原則與順序：
 - （一）能完整參與工作坊者優先；
 - （二）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為優先；

(三)以本年度首度報名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團體諮商輔導
服務之教師優先，視員額均衡錄取。

五、本次工作坊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4年7月2日（星期三）止，
並視實際報名狀況保留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64

線